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

邓明亮：

本院受理（2025）粤0783民初2471号原告张咏熙与被告邓明亮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。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方送达诉讼文书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、证据副本、诉讼当事人须知、民事诉讼风险告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传票、庭审直播告知书、民事裁定书（适用普通程序）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等诉讼文书。原告诉讼请求：1.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营运损失合计1250元；2. 本案全部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

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定于2025年8月6日15时00分在本院赤坎人民法庭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